

米拉 著

THE PRETTY BOYS CLUB 花漾男子



花茶社

THE PRETTY BOYS CLUB

美少年

米米拉 著

知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少年花茶社/米米拉著. —北京: 知识出版社, 2009.11
ISBN 978-7-5015-5875-9

I. 美… II. 米…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214255号

责任编辑：姚树军

责任印制：张新民

装帧设计：胡万莲

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17号

邮政编码：100037

电 话：010-88390732

网 址：<http://www.ecph.com.cn>

印 刷：北京佳信达欣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经销

开 本：660mm×960mm 1/16

印 张：16

字 数：200千字

版 次：2010年2月第1版 2010年3月第2次印刷



ISBN 978-7-5015-5875-9 定价：24.8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花茶社
THE PRETTY BOYS CLUB
CONTENTS

目录

- 第一章 花茶社，是教人如何泡花茶的社团吗 001
- 第二章 白痴吗，被人骂成白痴还不还嘴 021
- 第三章 颜申一，你就是我以后的大靠山了 043
- 第四章 笨蛋吗，连马蹄莲都不知道的花道社社长 061
- 第五章 奇怪，那个我不了解的大怪物 083
- 第六章 好疑惑，越来越熟悉的大美人 105



CONTENTS 目录

第七章

暧昧吗，那个大美人和我真的很单纯

127

第八章

韩眩，这样的家伙也可以变成战友

149

第九章

深吻，不是和喜欢的人却很甜蜜

165

第十章

青葱，原来我一直不懂你

187

第十一章

千里，你不会再原谅我了吧

205

第十二章

悄然降临的幸福

219

THE PRETTY BOYS CLUB

第一章

花茶社，
是教人如何泡花茶的社团吗





时间：公元2009年9月1日，早上5点。

地点：榆乐高中校门口。

人物：青春无敌、活力无限、外加可爱满分的米佳人同学——也就是本姑娘我啦。

事件：本姑娘的“豆蔻恋爱养成计划”第一步即将完美启动！

古人云，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

所以，在今天这开学第一天的神圣日子里，无论如何，我也一定要成就一个美好的开始，顺利在今天完成自己“豆蔻恋爱养成计划”之伟大的“成功的一半”！

握拳，看天，我用力瞪着蒙蒙亮的天空喊道：“沈青慈，我来了！”

今天是开学第一天，哈哈哈……

作为一个高一新生，我怎么会在离开学还有三个半小时，就早早地出现在校门口呢？这个世界上还有这么热爱学习的学生存在吗？

嘿嘿，本姑娘之所以会这么一大早出现在新学校的校门口，是因为有比学习更加重要的事情噢！你们就慢慢地等着看好了！

我摸摸鼻子，学柯南兄，一脸严肃地将校门口的环境仔细侦查完毕，然后飞快地找到一个可以将校门口的情况看得一清二楚而自己又不至于被人轻易发现的地方——距离校门口五米远的大树下，小心翼翼地躲在了树的背后。

时间滴答滴答，在我的等待中一分一秒地过去，开始有学生陆续走进学

校内。我低头，焦急地看了一眼手机：8:09。

呜呼……已经8点多了，为什么还没有出现呢？

就在我等到额头开始不停冒汗的时候，一抬头，我终于看到了自己等了许久的目标。

沈青慈！

远远地，如同王子一般，沈青慈同学朝学校门口优雅地走来。

一身蓝白相间的校服穿在他身上，显得格外清新，那永远面含浅浅微笑的绅士模样，还有那斯文俊秀的脸庞，黑亮深邃的眼睛……

各位同学，我在这里认真发誓，我米佳人绝对不是花痴，因为普天之下，只有一个人让我心动，而这个人，就是沈青慈——本姑娘“豆蔻恋爱养成计划”的绝对男主角！

他，和我做了16年邻居，10年校友，因为准备中考的缘故，两个月前从我家旁边搬走了。但在一个月后，我又幸运地得知自己和他考进了同一所高中。也就是说，我们又将在接下来的三年中成为一对非常友爱的同学。

近了，近了，呜呜，又远了，远了……等，等一下……

看着沈青慈慢慢地朝着学校走去的身影，我在心里将自己反复演练了无数遍的“偶遇”模式再次默记了一遍，低头，又将身上的装束仔细检查了一遍。确定装扮得体之后，我提脚，以早就设计好的路线，一步步向校门口走去。我低着头，貌似专注地走着。

青慈，别走太快啊……好歹让我先撞一下再说……

砰的一声，下一秒，我低着头的脑袋果真如愿地撞到了某人身上。

哇哈哈哈，上帝伯伯，谢谢你！

“啊，不好意思，不好意……”我一边不停地道歉，一边故作慌张地抬头看向被自己撞上的人。然后下一秒，在和对方四目相接的一瞬间，我一脸

慌张的表情变成了无比的错愕，然后是惊喜……

抬头，迎着青慈错愕的目光，我让自己的嘴角上扬完美的45°，接着“惊喜”地大叫一声：“啊，青慈，怎么是你？！”当然是你，如果不是你，本姑娘还撞什么啊！

虽然说大叫很不符合淑女之美，但是为了证明以上场景纯属偶然，我只好暂时牺牲一下自己的形象了。

“是啊，佳人，我没想到会在这里遇到你！你也考到了榆乐高中？”青慈看着我，黑亮的眼眸中闪烁着星星点点喜悦的光芒，如宝石一般晶亮璀璨，看得我一颗小心脏扑腾扑腾，兴奋地乱跳起来。

“嗯，是啊，青慈，你也是榆乐高中的新生啊？”我眨眨双眼，十分故意地说，“我们好有缘噢，竟然又可以在同一所学校念书了！”

“是啊，可惜我家搬走了，如果还在老地方的话，我们还可以结伴一起上下学。”青慈看着我，眼中有着明显的惋惜。

呜呜呜……一说到这事，我的心里便再次泪如雨下：亲爱的青慈，你搬走了，我的怨念比你的多千百倍不止啊！

不过，话说回来，也正因为青慈的突然搬家，才使我终于决定从“暗恋”走向“明恋”！既然上帝伯伯都很给面子地让我们在分开以后，又成为同一所学校的学生，那么我就更加不能辜负他老人家的厚爱，一定要好好把握机会，在新学校里顺利赢得青慈的心，迎来我美好无比的初恋……

“佳人！佳人！佳人！”我在心里得意的大笑被一串急促的叫喊声打断，一个抬头，我看到青慈正担心地看着我，“佳人，你怎么了？为什么突然傻笑起来？”

呃，我嘴角的笑顿时一僵。

傻笑？我竟然在青慈面前露出那样愚蠢的表情？呜呜呜……我的头顶一瞬间聚集起一片片乌云。



“不过，佳人，你傻笑的样子还挺可爱的，呵呵。”就在我无比沮丧的时候，青慈再次开口说话了。

啊，可爱！头顶的乌云又在一瞬间退去，我抬头，双眼亮晶晶地看着青慈。

“对了，青，青慈，你被分到哪个班啊？”我问道。

拜托，一定要是一年（8）班，一定要是一年（8）班，一定要是一年（8）班……

“我分在一年（1）班！”我心里的祈祷还没有念完，青慈便说出了答案。

其实我不应该觉得意外，以青慈从小到大优异的成绩，当然会被分到（1）班去的啊，可是我还是很失落，很难过。从（1）班到（8）班，就算整个年级都在同一层教学楼，那也隔了（2）班、（3）班、（4）班、（5）班、（6）班、（7）班那么遥远的距离，想要在课间偶遇都好难噢！

我哀怨地看了一眼青慈，正想要拖着他再多说几句话，却被一道兴奋的少女声打断。

“青慈哥，你怎么还在这里啊？”

青慈哥？谁？是哪个女生？干嘛叫青慈叫得这么亲热？她和青慈是什么关系？难道是我的情敌吗？

我紧张地望过去，看到和自己穿着同款蓝白色相间校服的女生，急冲冲地跑了过来，然后把自己的手往青慈的肩上一搭，一边喘气一边嘟着嘴抱怨着：“讨厌，我一直在你教室里等你呢，结果你却在校门口和陌生人讲话！”

什么？陌生人？这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的臭丫头，把手轻浮地搁在青慈肩上也就算了，竟然还敢说我是陌生人？

我气呼呼地瞪着她，正想要开口反驳，青慈却快我一步地解释了：“青



鸟，她不是陌生人，是我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米佳人！佳人，这位是我的堂妹沈青鸟！”

听见没有，臭丫头，我是青慈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换句话说，就是我和他是青梅竹马，清楚了没有啊？

仰头，我得意地看向沈青鸟。

“噢，原来是邻居啊！”叫沈青鸟的女生淡淡地瞟了我一眼，然后飞快地回头，继续看着青慈说，“青慈哥，我们快走吧，你不是说要报跆拳道社吗？那可是我们学校最大最热门的社团，去晚了就报不上名了。”

没有友好地打招呼……也没有微笑……更不用说握手……

我被忽视了，明显地被忽视了！我的头顶，轰的一声，冒出了缕缕青烟：该死的臭丫头，什么叫做“噢，原来是邻居啊”，真是怎么听怎么觉得不爽！

“青慈！”我开口，正想要吸引青慈的注意力，以挽回自己此刻被忽视的颓势，没想到青慈也同时开口叫了我的名字。

“佳人！”

“什么事？”我眨巴眨巴双眼，摆出一脸可爱的表情问。

“那个，不好意思，我现在有急事，必须得先走了，我们以后再聊吧。”青慈的话还没有说完，沈青鸟那可恶的丫头便扯着他的胳膊，向校内走去。

“青，青慈……”呜呜呜，我还没有告诉你我被分到哪个班级，青慈，你怎么就这样走了？

“快点啦，青慈哥，跆拳道社一年才招收一次会员，机会只有一次，难道你想要错过啊？”沈青鸟讨厌的声音远远地传了进来。

跆拳道社……

我用力地握紧拳头：可恶的臭丫头，你以为凭你这小小的破坏，就能打

击我勇敢追爱的决心吗？告诉你，不可能！

抬头，挺胸，我气势十足地走进新的学校，开始了崭新的高中生活。



跆拳道社训练馆内。

榉木地板的训练场内，密密麻麻一大群前来报名的同学围满四周，纷纷聚精会神地看着场内的一幕。

咕咚一声，我用力地咽了一口口水，望着自己对面站立的社团前辈：没错，此刻大家聚精会神注目着的对象就是我米佳人——第501个申请加入跆拳道社的人。

虽然在来之前，我早就打听过身为学校的第一大社团，跆拳道社的热门程度和面试难度都十分之高，只是我没想过竟然会高到这种程度，竟然还要和社团内的前辈进行现场比试！

希望面试结束的时候，我还有小命留着去追青慈！

“那，那个前辈啊，请，多，多指教！”为了爱情，为了青慈，我拼了！眼睛一闭，我朝着站在自己面前的前辈飞快地冲了过去……

啪嗒一声，偌大的跆拳道训练馆内，突然响起一阵巨响声。

明明是想着提脚，学电视上演的那样，来个漂亮的踢腿动作，可是左脚才刚提起，右脚却突然咯噔一声，扭倒，一阵刺痛传来，我整个人重心不稳地狠狠摔在了地板上。

“我的脚！”我整个人痛苦地趴在地上，咬牙揉着因为突然摔倒而扭伤的脚踝，听着耳边响起的一阵接一阵轻声的嘲笑。

“天哪，这丫头竟然连踢个脚都会摔倒，可以算是我见过平衡力最差的



人了。”

“是啊，最可笑的是，明明一看就是运动白痴，居然还敢来报跆拳道社啊？”

“就是啊，她以为我们跆拳道社是随随便便什么人都可以进来的吗？”

.....

可恶，没错，从小到大，我就是一个体育低能儿，可是这群家伙也太过分了吧！看到别人摔倒，不过来安慰也就算了，竟然一个个只知道站在一边看笑话，还一边看笑话一边说风凉话。

我揉着疼痛无比的脚踝，心里的委屈一圈圈地扩大。

“喂，你没事吧？”一道凉凉的声音在我的头顶响起。

我抬头，看到一个穿着白色跆拳道服，一脸冷冷表情的帅哥站在我的面前。看着我狼狈的模样，他好看的剑眉微微地皱起。

“我……”终于出现一个同情我遭遇的人了吗？“我的脚扭伤了！”

向一个陌生人求救是一件很丢脸的事情，但是现在，除了眼前这位过来表示关心的帅哥，我再也找不到人来帮忙了。而依我脚上的伤来看，要靠我自己站起来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扭伤了？”原本在我预期之中的同情并没有出现在帅哥的脸上，相反的，帅哥朝着我露出了一抹冷冷的、嘲讽意味十分明显的笑容，“所以，白痴啊，既然知道自己是个体育低能儿，干吗还故意跑到我们跆拳道社来丢人现眼呢？还是说，你的脑袋白痴到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四肢的行动力几乎等于零的地步？”

什么什么？

我瞪大眼睛，错愕地看着眼前的帅哥：白痴？这家伙竟然说我是白痴？还什么体育低能？白痴到连自己是什么都不知道的地步？

这家伙有没有同情心啊？

就算我真的是体育白痴，他也不需要这么落井下石地嘲讽我吧！

听着身边的人因为他的话而越来越大声的嘲笑，我脸上一阵青一阵紫，很想要大声地咒骂这可恶的家伙几句，但是，我更想的其实是挖个地洞直接钻下去。

“社长，你怎么可以这么说人家女生！”就在我又尴尬又委屈的时候，一个梳着马尾辫的可爱女生来到我身边，充满正义感地为我抱屈。

“不擅长体育又怎么了？难道不擅长体育的人就不能热爱体育了吗？也许，这位女生她就是喜欢跆拳道，所以才想加入的呢？”少女眨着自己可爱的大眼睛，气呼呼地对眼前的帅哥说。

这个世界上果然还是好人多的！我抬头，感激地看向女生，只是等，等一下——社长？这个可恶的家伙是跆拳道的社长？怎么可能？那刚才主持面试的是……

“刚才主持面试的是我们的副社长，这家伙才是真正的社长韩眩，不过是个老是迟到的社长。”少女像是看出了我的困惑，热情地解释道，“对了，我是跆拳道社的经理牧千雪，虽然，呃，看情况，很遗憾你是没有可能加入我们跆拳道社了，但我个人还是很高兴认识你噢。”

“我是高一（8）班的米佳人，谢谢你。”在我这么尴尬又难堪的时候，突然冒出一个可爱的女生说很高兴认识我，让我不禁感激涕零，急忙对她露出一个微笑。

“对吧，就是这样，女生还是微笑的时候最漂亮了！”牧千雪看着我，笑得如同花儿一般可爱地说，“如果哭泣的话，那就不好看了。”

最后一句话，是她附在我耳边轻声说的，一边说，一边体贴地把我从地上扶了起来。

“牧千雪，你可真喜欢多管闲事！”韩眩冷冷地看了一眼我和牧千雪，然后转身说，“好了，刚才我们副社长已经对大家基本面试过了，90分以上

的同学可以留下，正式成为我们跆拳道社的社员。至于其他同学嘛，该干吗就干吗去吧。”

“90分？要求也太高了一点儿吧？”人群中顿时响起一阵骚动，然后慢慢地，因为自己的分数没达到录取分的同学，开始陆续走出跆拳道社的训练馆。

我跟在众人身后，慢慢地，一步一步瘸着脚走了出去。

这下好了，社团面试没通过，就连排队等候的时候，幻想着也许可以和青慈来个意外相遇的美事也没发生。

难道我和他真的就这么没缘吗？呜呜呜……

“佳人！”就在我颓废无比地走出训练馆的时候，身后突然传来熟悉的声音，是青慈！

我惊喜地回头。

“佳人，真的是你！”穿着白色跆拳道服，一身帅气的青慈小跑着来到我的身边，“我刚出去试穿社服了，回来听经理说刚才有个女生来参加面试，听她的形容，我怀疑是你，没想到追出来一看，果真是你！”

“佳人，你对跆拳道也有兴趣吗？”青慈一脸欣喜地看着我问。

我干干地扯扯嘴角：“呵呵，兴趣应该是有那么一点点吧，不过现在既然连面试都没过，说什么都是白搭了。”

有兴趣？拜托，我从小到大对只要和体育挂钩的东西，都只有三个字——没兴趣。如果不是为了你，我才……

“我听说了，而且你还摔倒了，对吧？”青慈担心地看着我，“刚才我看你走路一瘸一瘸的，你的脚没事吧？”

“我没事。”我摇摇头，不希望青慈为自己担心，虽然扭伤的地方疼得要命，我还是故意用脚大力地跺了跺地面，表示自己的脚伤只是小事。

“呵呵，没事就好，你不知道，我刚才听牧千雪说的时候，还以为你的



脚一定扭伤了呢！”青慈放心地舒了口气，说，“不过，再怎么说，刚才那记摔倒一定不轻吧，我看还是我扶你回教室去好了。”

扶，扶我回教室？

我的脸上蓦地一阵热气翻腾，虽然知道青慈讲这话绝对只是出于同学间的关心，但是，但是，啊啊啊，扶我回去耶！

这是多么亲密又友爱的一句话啊！

“谢，谢谢。”低头，我紧张地说。

“走吧。”有着健康的古铜色肤色的大手，朝着我温柔地伸出，然后慢慢地、慢慢地在我的手臂上停下……

“青慈，你怎么还在这里啊？”啪的一声，就在青慈的手马上就要碰到我手臂的时候，一只可恶的手突然出现，在中途硬生生地把它残忍地拦截住了。

我抬头，恶狠狠地朝着手的主人瞪去，却在看清楚来人时，火气一阵翻涌，又是早上遇到的那个叫沈青鸟的臭丫头！

“韩社长已经开始在统计新入社员了，你还不快去！虽然你在副社长那里拿到了满分，但是韩社长如果没点头认可，你还是不能加入跆拳道社的啊！”沈青鸟高傲地看了我一眼，然后一个转身，拉着青慈就想离开。

“佳人，我……”青慈为难地看我一眼，然后再看看沈青鸟。

唉，我知道这个时候自己应该做一个体贴的少女，而我也是打算这么做的，虽然心里还是很难过，很伤心，很遗憾，但是——

一个仰头，我朝青慈露出一抹安心的笑容，说：“我没事，刚才你不是也看到了吗？我的脚什么事都没有，所以青慈，你快去吧！”

我朝着青慈挥挥手。

“那么，佳人，我先走了。”青慈不舍地看我一眼，然后在沈青鸟的再三催促下，转身朝着跆拳道社跑去。

“可恶的沈青鸟，竟然把本姑娘无比期待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就这样破坏了！”看到两人走远以后，我这才嘟着嘴，不满地小声抱怨，“还有那个变态社长，叫韩什么的家伙，一点儿绅士风度都没有！不把我扶起来也就算了，竟然还当着大家的面，说了那么多刻薄的话，可恶可恶可恶……”



我瘸着脚，一步一步艰难地向着自己的教室走去。

“原来你喜欢那个新入社的沈青慈！”就在我小声嘀咕地走着时，牧千雪甩着马尾辫，如一阵春风般出现在我面前，“不要告诉我，你这么辛苦想要加入跆拳道社的目的，也是为了他？”

“你你你……”我脸色暴红地看着突然从我身后蹿出来的牧千雪，一向伸缩灵活的舌头，这次却半天吐不出一句话来，只因为她说的全部都是事实。

“呵呵，佳人，你脸红了噢！”牧千雪看着我，笑得一脸调皮而可爱。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对这个女生第一印象很好的缘故，又或者是她本身就具有让人无法讨厌的魔力，虽然被说中心事很尴尬，也很难堪，但是看着牧千雪的笑容，我却觉得眼前这个认识不到一天的女生，值得自己信任和倾诉。

“没错，我是喜欢沈青慈。”用力地深呼吸之后，我对牧千雪说，“而且我喜欢他很久了。我们两个从小就是邻居，朝夕相处下来，喜欢上他也是很正常的啊！如果不是两个月前他家突然搬走，我也不用像现在这样，想尽办法来接近他啊！”

“这么说来，你们是青梅竹马？”牧千雪看着我，亮亮的眼睛里有着真